

致送：澳门航空公司授权客运销售代理

收件人：

电话：

传真：

时间：2020 年 4 月 14 日

事由：澳门特别行政区最新入境规定（2020 年 4 月 14 日规定）

发出：澳门航空公司华东区

发出人：Daniel

电话：021-62481110

传真：021-62490465

澳门特别行政区最新入境规定

（2020 年 4 月 14 日）

各位尊敬的代理人：

因新冠病毒疫情在境外蔓延进一步加重，为确保航班上旅客、机组以及空服人员的健康，

进一步做好严防疫情输入澳门的工作，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卫生局要求所有新型冠状病毒

高发区启程赴澳的客运班机采取以下措施：

1. 提前通知旅客澳门的相关入境限制。自 3 月 25 日起，所有外籍人士、外地雇员以及过去 14 天内曾到过外国的中国内地/香港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居民禁止入境澳门。

2. 告知旅客必須提前進行自身新冠病毒肺炎的核酸檢測，登機時需要於值機櫃台出示醫療機構 7 天內發出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核酸檢測報告，費用由旅客個人承擔，檢驗結果呈陰性者方能登機。

3. 澳門衛生局定義之疫情高发地區將按各地疫情發展情況作不定期更新，請以【入境口岸健康申報】中實時查詢結果為準。

【入境口岸健康申報】<https://service.ssm.gov.mo/hdeclaration/apps/hc2/hcform.aspx?lang=ch>

***到達前14日內您到過的城市和國家？(可多選)**

☐ 湖北省(包括武漢)

☐ 廣東省，河南省，浙江省，湖南省，安徽省，江西省，江蘇省，山東省，四川省，黑龍江省，北京市，上海市，重慶市

☐ 內地其他省市

☐ 台灣

☐ 香港

☐ 其他國家

相關資訊請登錄澳門衛生局網站，參閱《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給公共交通工具管理人員、操作人員和乘客的建議》。

抗疫專頁 <https://www.ssm.gov.mo/PreventCOVID-19>



以上信息，请第一时间通知旅客。如有任何异议，请及时联系我们。

谢谢！

澳门航空华东区

电话：021-62481110

电邮：nxsha@airmacau.com.cn